

为倡导低碳环保，本市优先通过北京市社会保险网上服务平台（<https://fuwu.rsj.beijing.gov.cn/zhrs/yltc/yltc-home>）等方式为参保人提供电子版社保对账单，不主动邮寄纸质对账单。如果参保人仍想取得纸质对账单或者想通过电子邮件方式获取对账单，请于2025年3月31日前在北京市社会保险网上服务平台（<https://fuwu.rsj.beijing.gov.cn/zhrs/yltc/yltc-home>）进行“个人业务登录”后，在“人员信息登记与维护”模块下进行修改。

选择获取对账单方式的具体方法如下：

（一）登录北京市社会保险网上服务平台（<https://fuwu.rsj.beijing.gov.cn/zhrs/yltc/yltc-home>），点击“个人业务登录”。登录后，在“人员信息登记与维护”模块下选择“人员信息维护”，点击“人员信息变更项”下“其他基础信息”一栏，点击“获取对账单方式”，选为邮寄、电子邮件或网上查询。

个人办事 法人办事 北京政务服务网 北京市网上办事 首页 网站导航 移动端 网站无障碍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BEIJING MUNICIPAL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北京市社会保险网上服务平台

单位业务 单位登录

个人业务 个人登录

一件事专区

社保卡集成服务一件事 灵活就业一件事 职工退休打印一件事

操作说明
编录职工单位用户操作说明 个人用户操作说明 机关事业单位用户操作说明 业务申请表下载

社保通知 社保小课堂 社保经办机构 技术支持

北京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BEIJING MUNICIPAL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BUREAU

返回首页 | 个人中心 | 退出

人员信息登记与维护

人员信息登记与维护 > 用户须知

温馨提示：
个人可在此模块对人员进行信息维护，当人员信息在系统中存在时，可对该人员进行维护。

操作流程：

- 01 步骤一 点击人员信息维护,获取人员信息
- 02 步骤二 选择要修改的信息项,输入修改信息
- 03 步骤三 点击提交等待审核结果

办理事项

人员信息维护 提示:维护个人信息



(二) 如将对账单获取方式选为邮寄, 需同步勾选“邮寄社会保险对账单邮编”和“邮寄社会保险对账单地址”进行填写 :

人员信息维护

- 人员信息登记与维护
- 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管理
- 缴费管理
- 城乡居民服务管理
- 转移接续业务管理
- 待遇管理
- 个人账户返还
- 退休一件事
- 身故一件事
- 权益及信息查询

人员信息登记与维护 > 人员信息维护
返回首页

常用人员信息变更项

手机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子邮箱 居住地址

人员信息变更项

*注意:选择需要修改的信息项,在修改内容部分修改对应的值

人员基本信息
社会保障号码
外国人、港澳台人员信息
居住地信息
联系信息
其他基础信息
银行账号信息

专业技术职务级别
 国家职业资格等级 (技能人员等级)
 行政职务级别
 行政职级级别
 事业管理岗位等级
 专业技术岗位等级
 军队转业干部等级
 退役军人类别
 获取对账单方式
 邮寄社会保险对账单邮编
 邮寄社会保险对账单地址
 户籍迁入本市时间
 户籍迁出本市时间

修改内容 清除

序号	变更项	社保当前信息	变更信息
1	获取对账单方式	电子邮件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 邮寄 </div>
2	邮寄社会保险对账单邮编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 border: 2px solid red;"> 请填写 </div>
3	邮寄社会保险对账单地址	--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ccc; padding: 2px; border: 2px solid red;"> 请填写 </div>

附件上传

要件列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必要性	操作
暂无数据			

已上传要件

序号	文件名	文件类型	上传日期	操作
暂无数据				

返回
提交

温馨提示：获取对账单地址请填写详尽、准确，否则可能导致邮寄失败，无法顺利获取对账单。

（三）如将对账单获取方式选为电子邮件，需同步勾选“联系信息”下的“联系电子邮箱”进行填写：

人员信息维护

- 人员信息登记与维护
- 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管理
- 缴费管理
- 城乡居民服务管理
- 转移接续业务管理
- 待遇管理
- 个人账户返还
- 退休一件事
- 身故一件事
- 权益及信息查询

返回首页

常用人员信息变更项

手机号码 联系人 **联系电子邮箱** 居住地地址

人员信息变更项

*注意:选择需要修改的信息项,在修改内容部分修改对应的值

人员基本信息 社会保障号码 外国人、港澳台人员信息 居住地信息 **联系信息** 其他基础信息 银行账号信息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子邮箱**

修改内容 清除

序号	变更项	社保当前信息	变更信息
1	联系电子邮箱	■■■■■■■■■■	■■■■■■■■■■

附件上传

要件列表

序号	材料名称	材料必要性	操作
暂无数据			

已上传要件

序号	文件名	文件类型	上传日期	操作
暂无数据				

返回
提交

温馨提示：为顺利收到对账单邮件，参保人可进行以下操作：

(1) 将发件人 bjssbzx@rsj.beijing.gov.cn，添加到您电子邮箱白名单规则中。

(2) 如果对账单邮件进入垃圾箱，请恢复到收件箱，并将对账单标记为非垃圾邮件。

(3) 如果在收件箱、垃圾箱没有发现我们发送的对账单，请查看您的邮箱是否有“归档邮件”，或者“已删除”之类的功能设置，如果有请恢复到收件箱。

(4) 腾讯（QQ）邮箱拒收机率较大，建议您通过北京

市社会保险网上服务平台修改获取对账单电子邮箱地址。